

中共郑州市二七区委办公室文件

二七办文〔2024〕7号



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二七区 2024 年重点项目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园区党工委、管委会，马寨镇党委、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各部委，区直各单位，驻区各垂直单位，各人民团体：

现将《二七区 2024 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二七区 2024 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市委稳经济促增长工作要求，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在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带动作用，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努力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提优落地项目质量，提升大抓项目能力，提高项目建设效能，在全区形成重点项目“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在建一批、竣工一批”的良性发展格局，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确保固定资产投资稳步增长，顺利完成全年项目建设的目标任务，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强化“三标”引领、聚焦“十大战略”行动，牢固树立“以项目论成败、以项目论英雄”的鲜明导向。通过建立和完善“有进有出”动态管理项目库，对重点项目实行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建立涵盖招商引资、项目审批、建设实施、竣工验收等全过程管理服务机制，全力推进二七区换道转型，破题开局，锚定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美好二七，以打造“安居”“乐业”两大工程为发展路径，统筹高成长服务业和低碳科技型工业“双轮驱动”，做好现代服务业立区，科技型工业强区“两篇文章”。带动全区重点项目建设蓄动能、提速度、促发展，为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提供有力支撑，奋力开启高质量建设现代化美好二七的新

征程，不断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现代化建设强支撑、做贡献。

二、工作目标

2024年，全区共谋划推进重点项目309个（含社会投资和非区本级财政投资），总投资2493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412亿元。主要建设目标如下：

- （一）全区重点项目年度累计完成投资412亿元；
- （二）加快推动项目手续办理，全年新开工项目148个以上；
- （三）持续推动项目建设收尾工作，全年完成投产（竣工）项目60个以上。

三、组织领导

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由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持续优化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领导小组由区长任组长，区政府常务副区长任常务副组长，相关分管副区长任副组长，区政府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中心，主要负责区重点项目的筛选，研究确定推进区重点项目的政策措施，做好重点项目的协调服务，组织对重点项目工作进行督查和考核。

四、工作机制

（一）分级分类全流程管理机制

按照轻重缓急、主次有序的原则，对纳入重点项目库的项目实行分级分类管理。

1. 分级管理。每年选取投资亿元以上的省市重点项目、重大

产业项目、带动性强的项目，作为项目推进的重中之重，由县处级领导分包联系，专班推进；其它区级重点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与所属辖区相关县处级领导、镇街道主要负责人、责任单位挂钩，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2. 分类管理。按照项目进度的不同，重点项目库分为储备库、开工库、在建库和竣工库。其中储备库是指正处于前期招商洽谈，或已签订相关招商引资协议，当年度不能实质性开工的项目；开工库是指当年度能够完成相关手续办理，实质性开工建设的项目；在建库是指各种手续完备，之前已开工且当年度不能完工的项目；竣工库是指之前已开工，当年度能实现竣工投产的项目。

3. 全流程管理。从项目纳入重点项目库开始，谋划储备、招引落地、项目审批、开工建设、竣工验收等全生命周期实施专班管理，一个项目一个专班，明确各个环节项目推进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加强对项目建设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流程监管，及时协调解决存在问题，持续高效有序推动重点项目建设。

（二）“滚动式”动态调整机制

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和项目建设计划，及时跟进项目进展，实行在库重点项目“滚动管理”。

1. 规范项目入库。按照相关通知要求，区级重点项目实行集中选报、重点筛选工作机制。新取得开发地块、闲置地块再利用、二次招商以及新洽谈引进的招商项目，如超出选报时间，经项目责任单位主要领导审核，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纸质版的选报申请，

经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后，可纳入区级重点项目库。

2. 动态转化调整。根据项目分类管理原则，结合实际情况，适时动态调整项目库。储备库项目手续完备达到开工标准的，即时转化为开工库项目；开工库项目已经开工建设的，即时转化为在建库项目；在建库项目达效后退出项目库。

3. 严格退库管理。原则上重点项目列入区级台账管理后，按照计划推进不得退出。所有已竣工达效的项目，转化后调出项目库；因合同约定终止合作、已停止洽谈、企业无能力开发造成土地长期闲置、严重违反合同条款影响二七整体产业布局、上级政策或上位规划调整，导致项目无法继续实施的，报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退出重点项目库。项目退出后，同步启动招商引资程序，对该项目地块进行再次招商。

（三）协调服务推进机制

1. 扩大有效投资攻坚行动。为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以重大产业项目为突破，集中精力研究解决全区重点项目推进中涉及资金、土地、规划、拆迁等领域问题，成立“扩大有效投资攻坚行动工作专班”，明确责任、倒排工期，加压奋进、强力攻坚。工作专班下设三个问题攻坚小组。（1）资金问题攻坚组。由区政府常务副区长任组长，区财政局牵头，相关局委和镇街道、管委会作为责任单位，研究解决项目建设所需财政资金来源问题；（2）手续办理攻坚组。由分管土地规划建设分管副区长任组长，相关局委

和镇街道、管委会作为责任单位，研究解决涉及的土地运作、规划调整、工程手续办理等问题；（3）拆迁问题攻坚组。由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研究解决涉及项目建设的拆迁相关问题。

2. 要素保障助力项目建设。（1）资金保障。财政、发改、金融、平台公司等部门要加大资金保障和融资力度。在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项目和安排财政资金时应当优先保障符合条件的重点项目。安排年度区财政重大项目前期经费时，优先保障区本级的重点项目，支持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咨询评估等工作。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区金融中心会同区重点项目建设推进中心定期组织开展项目银企对接活动。鼓励国有公司聚焦主业，积极参与和支持重点项目建设；（2）土地要素保障。围绕全年土地运作目标任务，区资源和规划分局要积极研究土地政策，制定专项土地运作方案，科学有序地推进土地上报、征收和供应，主动靠前服务，开辟绿色服务通道，探索“标准地+项目”、采取批前辅导、容缺受理、代办帮办等措施，确保重点项目“拿地即开工”；（3）手续办理保障。围绕重点项目立项、规划、审批、环评、招标、施工等手续，区直责任部门要建立手续办理台账，倒排工期加快项目涉及的区级审批事项办理，实现并联审批工作常态化，为加快项目建设和扩大投资扫清障碍；（4）拆迁清表保障。镇街道及项目指挥部要结合实际，针对存在问题，制定拆迁扫尾方案，确保快速平稳地推进拆迁清零工作，为项目落地创造有利建设环境。

3. 实施“项目管家”服务。建立“一项目一管家”制度，完善“项目管家”分包台账，原则上每个项目的项目管家由项目责任单位的主要领导担任。推行“项目管家”全流程协调服务工作机制和“1+1+N”（项目管家+项目单位联系人+N个行政部门）服务模式。“项目管家”作为项目招引落地、手续办理、问题破解、正常施工等方面的第一责任人，要深入项目现场，每周组织重点项目例会，主动对接各职能局委，推进项目早开工、快建设，实现从“项目跟着部门走”到“干部追着项目跑”的转变。

4. 全生命周期管理跟踪问效。（1）建立重点项目《进展台账》。从纳入重点项目储备库起，对项目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紧盯签约、开工、竣工、达效等关键建设节点，每周更新进展，每月通报排名，每季观摩讲评，及时更新、及时总结，定期跟踪督办，确保项目建设成效。台账严格落实“六个明确”：明确分包领导、明确“项目管家”、明确建设节点、明确建设周期、明确责任单位、明确投资目标；（2）建立重点项目《问题台账》。根据项目建设存在问题，分级分类，纳入问题台账管理，实行动态销号制度。逐条逐项分析研判，紧急问题优先即时解决，常规问题限时交办解决。经专题会议研究明确的事项，纳入重点督办并逐个“回头看”督查落实，问题解决后逐个销号。

5. 县处级领导分包项目。（1）专班推进。投资亿元以上的重大产业项目由县处级领导分包，县处级领导是联系分包项目协调推进的第一责任人，项目所在属地镇街道、管委会或区直有关单

位负责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手续办理、进度跟踪、营商环境服务等具体工作，是重点项目的主要责任单位，联系分包项目的“项目管家”是项目的主要责任人；（2）现场协调。要紧紧围绕项目的建设任务，抓落实、抓推进，为项目建设开辟快速反映问题、快速解决问题的“绿色通道”。遇到急需解决的问题，即时召开项目专题推进会，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

6. 例会研究推进抓落实。每周由区政府召开重点项目推进会，调度项目进展情况。原则上，区长每半月召开一次重点项目推进会，区委书记每月听取一次重点项目推进情况汇报，会议议定事项严格督办落实，并将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对于长期进展滞后、牵头及责任单位不作为、慢作为、推诿扯皮、被多次通报的，涉及单位在政府常务会议上进行表态发言。

（四）激励考核评价机制

1. 擂台比拼争先进。（1）月排名。以每月镇街道、管委会上报开竣工情况、投资完成、工程进度、服务保障等项目进展为基础，按照督导考核方案，由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项目实地核查情况，结合其他奖罚因素综合考量，得出各有关单位月排名成绩，结果按月通报，并报区四大班子领导。（2）季考核。原则上每季度开展一次重点项目现场观摩讲评活动，观摩项目可由区主要领导指定，也可由镇街道、管委会主动推荐，经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筛选审核后确定。根据季度末月排名成绩，结合季度观摩成效和区主要领导点评情况，得出各有

关单位当季考核成绩。(3)年总评。结合月排名、季考核成绩，以及参与项目集中开工等重大活动、省市区主要领导评价、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和其他奖罚因素，综合评定各有关单位年终重点项目建设成效，报区四大班子领导，做为年终综合考评主要依据。

2. 结果运用明奖惩。强化项目考核结果运用，奖优罚劣，充分发挥考核的导向和激励作用，让优者更优，劣者变优。(1)奖励先进。坚持多劳多得，对全年在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设立项目考核单项奖予以表扬通报。项目建设事迹突出的个人给予记功嘉奖。(2)鞭策后进。月排名倒数第一的单位，在全区重点项目推进会议上表态发言；连续两个月排名倒数第一、半年度考核排名倒数第一的单位由分管区领导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区重大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全区项目建设的作用，严格落实重点项目建设督查、考核制度，对重点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服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综合考评重点项目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镇街道、管委会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健全完善重点项目推进协调服务机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为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提供组织保障。

(二)强化协同配合。镇街道、管委会及有关单位要紧盯谋

划储备、签约落地、手续办理、要素保障、建设环境、达效跟踪等关键环节，主动靠前服务、加强协作，配合联动、齐抓共管，形成狠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三）加大督导落实。以“四大机制”为工作抓手，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工作任务，责任落实到人，确保项目有人抓、问题有人管、工作有人促。专题例会、月分析会、观摩讲评会要形成会议纪要，明确工作任务、时间节点、责任人。区督查局要根据会议纪要，加强督查督促，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跟踪问效，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反馈”，助力项目早开工、快建设。

（四）营造良好氛围。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二七发布”、工作简报等宣传手段，营造抓项目建设、帮企业纾困解难、促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以“万人助万企”“三个一批”活动为抓手助力重点项目建设，调动各方支持、参与和推动，形成工作合力。